

涵江区民政局关于三星级乡镇(街道)社会工作服务站星级评定结果的公示

为进一步夯实我区乡镇(街道)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基础,持续提升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和服务群众质效,发挥星级站点示范引领作用,根据《福建省民政厅关于开展2023年乡镇(街道)社会工作服务站星级评定工作的通知》(闽民社工[2023]76号)和有关要求,按照站点自评、逐级审核的程序,市民政局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,通过资料查验、实地考评等方式,从站点的基础建设、制度建设、运营管理、资金使用、服务内容、服务成效等方面,我区评定三星级社会工作服务站1家,现予以公示(具体名单附后)。

公示期为2024年1月23日至1月27日。如有异议的,请在公示期内向涵江区民政局工作处反映。

联系电话:0594-3310836; 邮寄地址:莆田市涵江区市工业路555号。



附件: 涵江区乡镇(街道)三星级社会工作服务站名单

涵江区乡镇（街道）三星级社会工作服务站名单

三星级社会工作服务站：涵江区涵西街道社工站